

龍泉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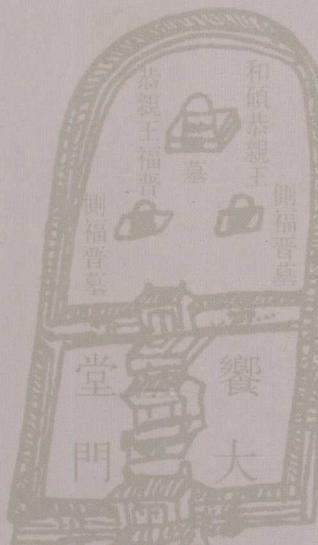
太平峪



清代园寝制度研究

上册

夏连保著
自後羅園牆至一
空石券橋南如意
進深長八十三
丈五尺三寸東西
寬十九丈二尺
宋大川



清代园寝制度研究

上 册

宋大川 夏连保 著



文物出版社

北京 · 2007

封面设计：周小玮

责任印制：张道奇

责任编辑：窦旭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清代园寝制度研究 / 宋大川，夏连保著. —北京：文物出版社，
2007. 12

ISBN 978-7-5010-2327-1

I. 清… II. ①宋… ②夏… III. 陵墓 - 研究 - 中国 - 清代
IV. K878. 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52168 号

清代园寝制度研究

宋大川 夏连保 著

文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内北小街 2 号楼)

邮 政 编 码 : 100007

<http://www.wenwu.com>

E-mail : web@wenwu.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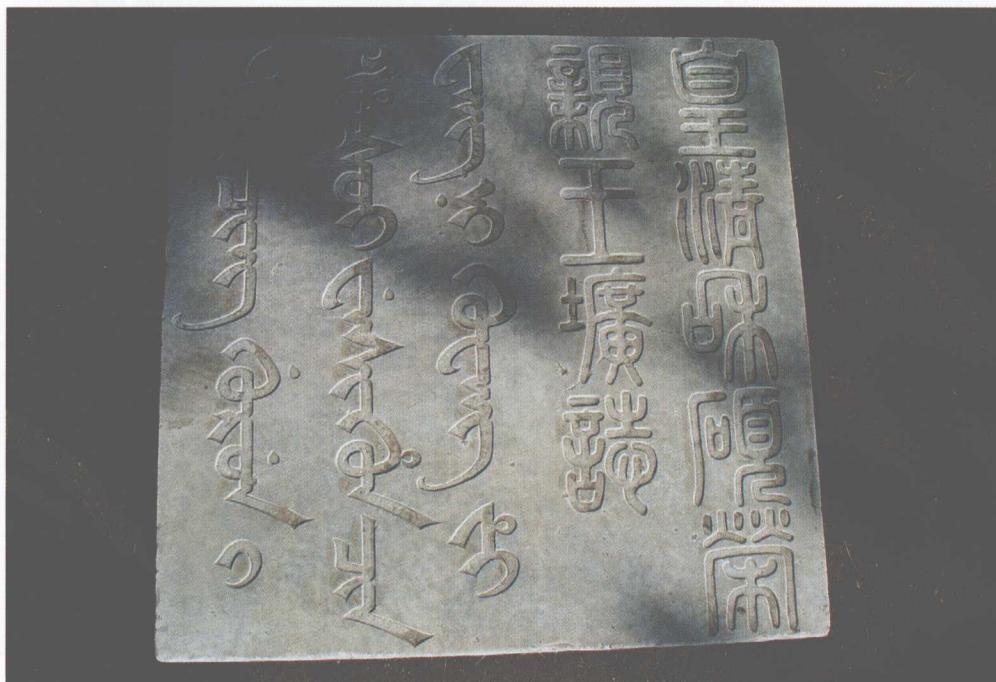
北京美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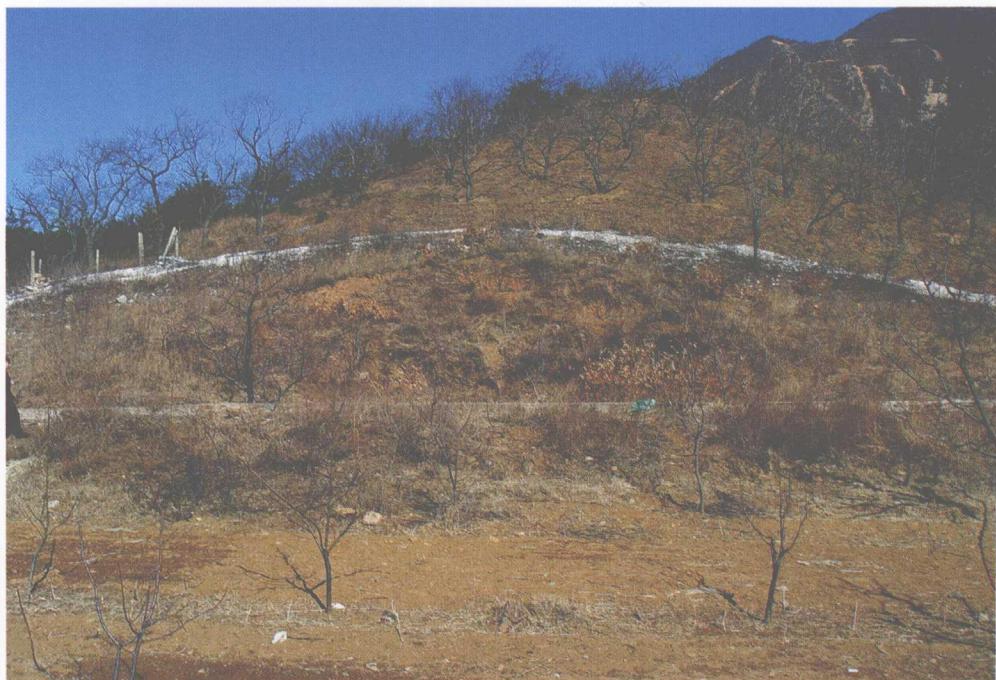
787 × 1092 1/16 印张:31.5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978-7-5010-2327-1 定价:120元



一 荣亲王圹志



二 荣亲王园寝虎皮墙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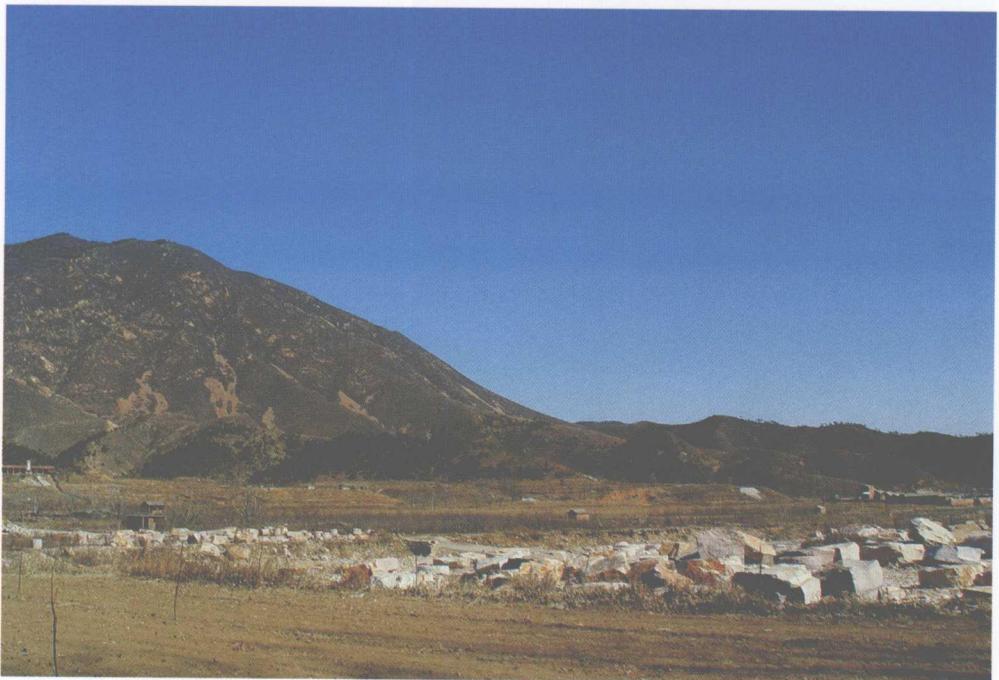
三 纯亲王隆禧园寝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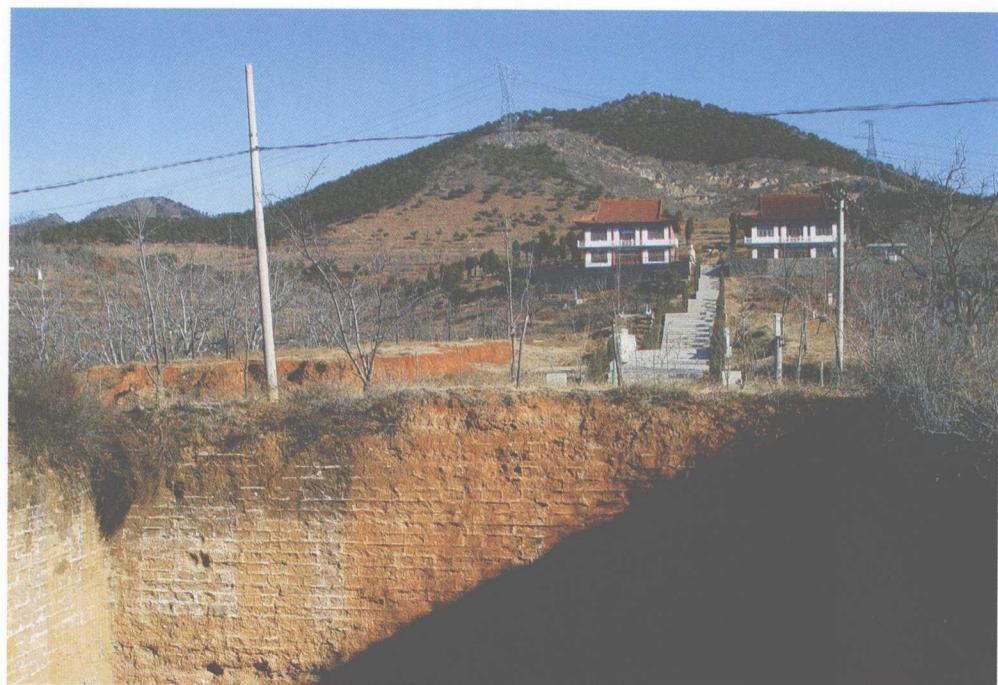
四 裕宪亲王福全园寝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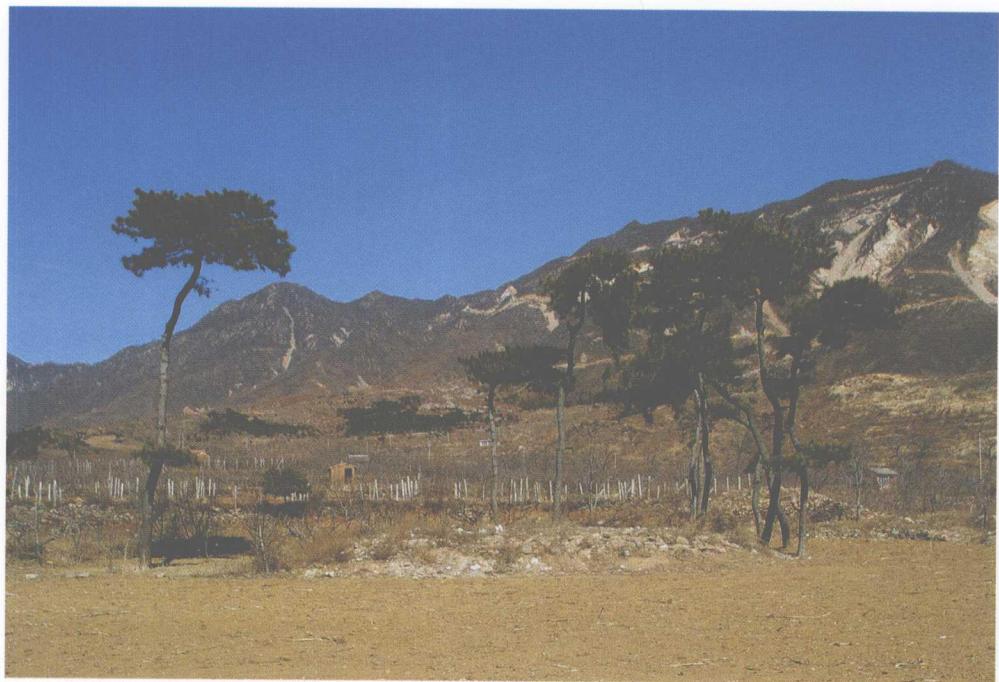
五 裕宪亲王福全园寝遗址散落在地宫周围的汉白玉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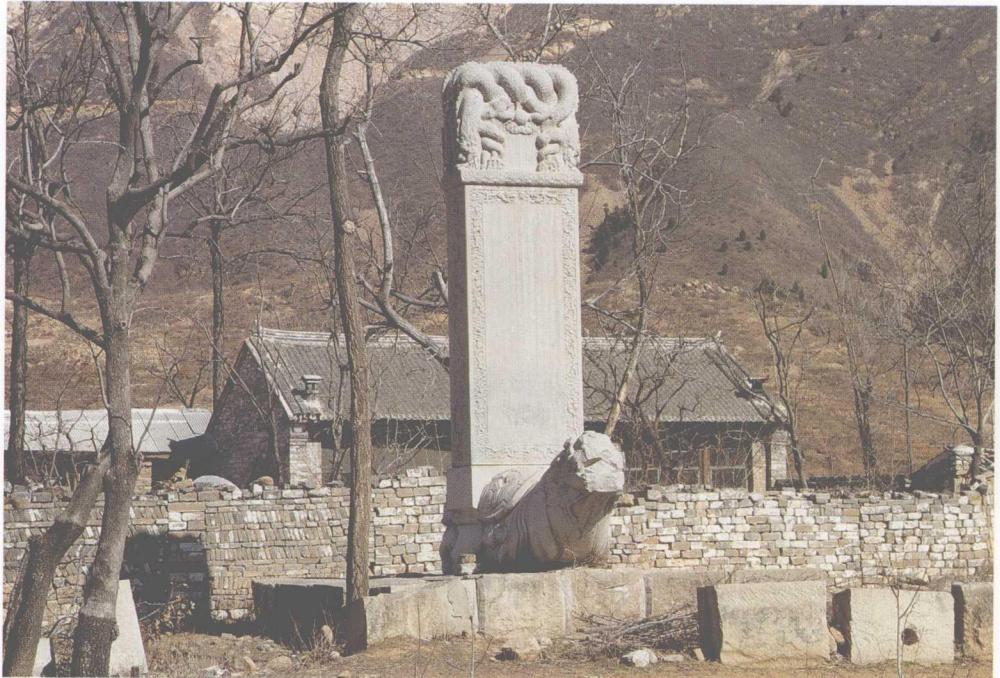
六 理密亲王允礽园寝遗址鸟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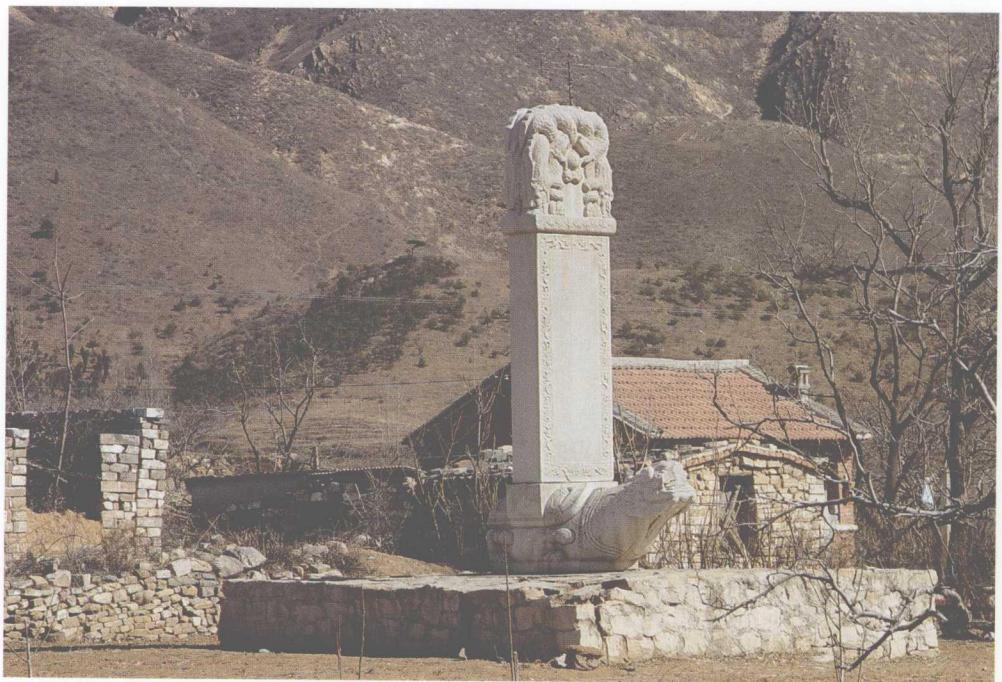
七 端慧太子永琏园寝遗址



八 多罗恂郡王允灝园寝遗址地宫口



九 多罗恂郡王碑



一〇 多罗贝勒弘明园寝遗址前的石碑

前 言

“园寝”一词最早见于《后汉书》。《后汉书·祭祀志下·宗庙》：“古不墓祭，汉诸陵皆有园寝，承秦所为也。说者以为古宗庙，前制庙，后制寝，以象人之居，前有朝后有寝也。”可见，“园寝”一词最初的含意，就是指帝王的墓葬，包括“园陵”与“寝庙”两个部分。《史记》卷九九《叔孙通传》：“高帝崩，孝惠即位，乃谓叔孙生曰：‘先帝园陵寝庙，群臣莫能习。’徙为太常，定宗庙仪法。”这里所谓的“园陵寝庙”，指的就是园陵及寝庙的礼仪制度。“园陵”就是陵园，而“寝庙”，则是祭祀的场所，合而称之为园寝、陵寝、园庙或寝园等。虽然叫法不同，但所指却是一样的，即都包含有帝王的埋葬地和祭祀制度两个方面的内容。

在清朝之前的中国历代封建社会，传统的墓葬等级观念只有“陵”与“墓”两种等级的区别。皇帝的墓葬被称为“陵”（包括“陵寝”“园寝”“陵园”），除此之外，即使是诸侯王乃至太子的墓葬，除非朝廷特殊的恩礼，也都只能称为“墓”。“陵”（包括“陵寝”“园寝”“园陵”）作为一个特殊的词语，只能特指帝王的埋葬地，普通的百姓墓甚至高级贵族墓葬都是不能随便称为“陵”的。擅自称陵意味着僭越，是封建等级制度绝对不允许的。“陵”与“墓”的区别，是封建等级制发展到一定时期的产物。清朝入关以后，把“园寝”从“陵寝”中分离出来，在“陵”与“墓”之间，加了一个“园寝”的等级，把皇帝与皇后的墓葬称作“陵”或“陵寝”，而将包括皇帝的妃嫔和皇子、公主以及皇族中其他所有封授爵位的宗室贵族墓葬统称为“园寝”，在“陵”与“墓”之间建立起一种与以往历朝不同的特殊的丧葬等级，这是与以往的历代封建王朝都有所不同的。

事实上清王朝将宗室有爵位的人的墓葬称为“园寝”，并不是一种简单的名称的更改。这种在丧葬上特殊等级的确定，首先与清朝特殊的社会政治形态有着密切的联系。清王朝是一个由满族上层贵族建立起来的少数民族政权。清室入关后，从顺治元年（1644）开始，先后三次圈占京郊五百里以内土地，以安置满洲贵族、勋臣和八旗兵丁。按照满族的计量土地方法，以“绳”为单位，每绳四十二亩，所以当时把丈量土地称为“绳圈”，民间老百姓把这种强行霸占土地的方式称为“圈占”。第一次从顺治元年十二月初五开始，第二、第三次分别在顺治四年（1647）和康熙八年（1669），共圈占土地约十七万顷。满洲贵族在圈占过程中趁机强占大量民地、良田，设置皇庄、王庄及八旗官兵田庄，并强迫失去土地的汉族农民在其庄园劳动。汉族农民沦落为满人的奴隶，可以被随意处死，毫无人身自由可言。广大汉族农民不甘心被奴役，纷纷逃亡。清廷为了防止农民的逃亡，又制定极为严厉的“逃人法”，用来维护落后的农奴制度。这样一来，不仅旗人在政治、经济、文化以及教育等方面与普通的汉人形成了巨大的社会等级差别，满族上层贵族尤其是皇室成员，更成了这个封建王朝的特权代表。清代园寝制度的建立，正是这种特殊的等级制度在丧葬方面的反映。满清统治者把宗室正公及其子孙的墓葬称为“园寝”，以显示宗室贵族与普通民众的等级区别，就是为了让人们在思想意识领域内建立起这种特殊的等级观念，强化和突出皇族贵族的特殊身份和地位，借以加强其政治统治。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清代园寝制度的建立，实际上是清王朝入主中原后，对封建等级制度的进一步发展。

过去学术界对于清代园寝制度一直缺乏较为深入系统的研究。在一些研究文章或著作中，往往民俗化地把清代的“园寝”笼统地称为“王爷坟”。这种称谓其实是与清代的园寝制度和历史情形完全不符的。这种民俗化的称谓，给人们的认识带来了一些混乱。其混乱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很容易给人们造成一种误解，即似乎在清代，只有亲王、郡王爵级的人的墓葬才称为园寝，而贝勒、贝子以下至奉恩将军的宗室墓葬似乎就不是园寝了。二是模糊了爵位上的等级差别。因为清代宗室丧葬采取家族族坟制，即同一家族成

员，按照封建宗法制度，基本以昭穆的形式埋葬于一个或多个茔地之中。而清代的封爵，除了十二家“世袭罔替”的铁帽子王以外，其他恩封、考封的爵位，都是世袭递降的袭爵。即使始封祖是亲王，二世以后，后袭者也不能再封王了，只能是贝勒、贝子等等递降的爵级。把“园寝”笼统地称为“王爷坟”，很容易使人误以为凡是埋葬于同一茔地的宗室家族成员的坟墓，包括贝勒以下的宗室园寝，也都是所谓的“王爷坟”，这显然不符合清朝的等级制度事实。三是混淆了“王爷坟”与“园寝”的概念，使人们误以为只有“王爷坟”或宗室王公的墓地才称为园寝，而把皇帝的嫔妃和公主、格格与其额驸等的墓葬都排除在“园寝”之外。事实上，根据《清会典》卷六一的记载，清代被称作园寝的，并不仅仅只是那些亲王、郡王的坟墓，还包括了皇帝的妃嫔、皇子及亲王以下至奉恩将军等所有受封的宗室贵族及公主、格格和额驸的墓葬。

清朝园寝制度是从清廷入关以后才开始逐步建立起来的。后金天命九年（1624），努尔哈赤在定都东京以后，将其祖（景祖）、父（显祖）及皇伯（礼敦）、皇叔（塔察篇古）、皇弟（舒尔哈齐）、皇子（褚英）诸陵墓都迁葬在一起，而统称之为“陵”。可见当时在努尔哈赤的意识里，“陵”与“园寝”的概念并没有形成。至皇太极登极后，在天聪三年（1629）二月太祖陵建成后，把努尔哈赤的大福晋叶赫那拉氏和继福晋富察氏从东京陵中迁出，与努尔哈赤合葬在福陵之中。到了清顺治十一年（1654），清廷将景祖觉昌安、显祖塔克世等努尔哈赤父辈以上成员陵墓迁回故土赫图阿拉兴京陵中，其后于顺治十六年（1659）将兴京陵改称永陵。景、显二祖墓迁出后，东京陵中就只剩下努尔哈赤的胞弟舒尔哈齐、穆尔哈齐，从弟祜尔哈齐及其长子褚英和穆尔哈齐之子大尔差等人的墓葬，于是东京陵就完全失去了祖陵的地位，成了名副其实的“园寝”。从此清廷不再在这里进行相应的帝陵规格的祭祀活动，祭典废止。永陵的地位则大大提高，“陵寝”与“园寝”的不同等级明显地区分开了。虽然后来的人们仍称东京陵为“陵”，但那只是因为这里曾经是清初的祖陵，所以人们习惯上仍沿其旧称而已。

近年来对清代园寝作深入调查研究的著作，最具代表性的是冯

其利先生的《清代王爷坟》。作者通过多年的实地调查和走访，结合知情人的叙述和历史文献，对各地尚存或已毁的清代“王爷坟”的情况作了细致的介绍，让更多的人对于清代的“王爷坟”有了比较具象的了解。其中很多对知情人的调查和实地访问，是具有抢救性的调查。现在一些知情人已经作古了，随着时间的推移，很多园寝的地面和地下遗存也越来越少，有的甚至已经很难再找到其遗址。幸赖有冯其利先生当年的细致工作，我们今天还能得知其仿佛。就这一点来说，冯其利先生所做的工作，是现在的很多研究者已经无法再做到的了。但是不可否认，该书也存在着许多问题和缺憾。就其缺憾来讲，首先是对某些园寝的调查缺乏考古学意义上的严格数据记录。比如书中对各个园寝的规制、布局关系、宝顶的高低以及地宫的大小等等方面的叙述，往往语焉不详，很难把握。其次，《清代王爷坟》着重于对“墓葬”的介绍，而没有涉及与之相关的祭祀制度。三是在对清代园寝的介绍中，作者往往以民俗化的“王爷坟”一词来代称“园寝”，很容易给人造成认识上的混乱。

本书在吸收冯其利先生调查成果的基础上，对清代宗室墓葬的埋葬方式进行了进一步的考察，认为：清初曾经有一段时间在葬式上仍然沿袭本民族的风俗习惯，甚至在入关以后，这一习俗也一直在继续。清顺治五年（1648）四月，清朝颁布丧葬则例，其中就有官民人等“有愿从旧制焚化者，听之”之语，说明当时仍然还遵从满族旧俗。不过《则例》中公开称火葬为“旧制”，说明当时满族已经有不少人接受了新的土葬方式。在清代康熙之前，满族贵族乃至皇帝本人仍多用火葬。从已知的调查结果来看，这些采用火葬的宗室王公全部都是康熙之前死亡的，没有一个是乾隆以后入葬的。到了乾隆以后，土葬已经完全被清廷宗室王公所接受。作者认为，清代的丧葬方式大致以乾隆朝为界，分为前后两个时期。前期大约以火葬为主流，后期则一般皆为土葬。

清廷之所以在入关后不久就放弃了自己本民族的传统，而接受汉族传统的土葬方式，其中有一条重要的原因，那就是火葬不利于体现等级制。因为清朝规定了严格的等级制度，而等级制度在丧葬方面的表现，就是棺椁之品、封树之数等等，如果采取火葬，则一

烧了之，至少从棺椁上无法表现出死者的等级和身份，不利于体现“哀荣”的原则，也与汉族传统的孝道观念相悖。

关于清代园寝的墓位布置与布局安排，我们注意到清代入关以后，受传统的中国宗法意识的影响，仍然实行家族式茔地埋葬制度，在对园寝的布局规划上，一般都按照昭穆顺序来安排墓位。这一结论对于某些未确定的宗室园寝墓位的认定，或许具有一定作用和意义。当然，丧葬中的昭穆顺序安排，由于受到地理形势的限制和其他因素的影响，也往往有例外，这一点也需要引起研究者的重视。

目前对于清代园寝的研究，最大的困难就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多数的园寝已经不存在了。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城乡建设步伐的不断加快，现存的一些园寝实物仍然不断地遭到破坏。在着手这一课题的研究过程中，我们根据《玉牒》（爱新觉罗家谱）及《清史稿》等文献资料，充分吸收了冯其利《清代王爷坟》一书中的调查成果，对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清代园寝遗址进行了一些实地考察。令人遗憾的是，20世纪80年代冯其利先生调查时还曾亲眼见到的许多园寝，如今都已不复存在，难寻其迹了。清代园寝是古人留给我们的一份珍贵的文化遗产，目睹这些珍贵的文化遗产不断地遭到破坏，不能不让人深感痛心。我们真切地希望各级政府部门和有识之士，积极地行动起来，对清代园寝现有的遗存进行尽可能的保护，也希望专家学者能积极地对清代园寝及其制度进行深入的研究探讨。我们认为，清代园寝是清代皇妃及其宗室子弟的一种特殊丧葬制度的产物，也是中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遗留下来的丧葬等级形式的典型实物代表。研究清代园寝及其丧葬制度，从“死亡文化”的角度对清代封建等级制度作进一步的探索，不仅对这一时期的历史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工作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而且对我们正确认识和把握清代的政治、经济、文化，揭示园寝制度所包含的社会意识形态，从而完整地了解中国古代文明，也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

目 录

第一章 封建社会的清朝	(1)
第一节 清朝的建立	(3)
第二节 清朝的政权机构设置	(10)
第二章 清代宗室封爵制度	(17)
第一节 封建与封爵	(19)
第二节 清代的宗室封爵	(24)
一 后金时期——封爵的肇始——两种爵号	(25)
二 皇太极时期——叙军功封爵——爵分九等	(27)
三 顺治时期——觉罗封爵仅止其身——宗室王爵嫡承 世袭递降原则——十二等爵	(29)
四 康乾时期至清末——功封、恩封、袭封、考封——十四 等爵——降封与停俸	(31)
第三节 不同封爵表式的本质区别	(38)
第四节 清代宗室眷属的封号	(40)
一 与夫权有关的封号	(40)
二 与父权有关的封号	(43)
三 与妇权有关的爵号	(44)
第五节 清代宗室王公及眷属的特权待遇	(46)
一 傅禄	(46)
二 庄田、官服、仪卫	(48)
三 府第	(50)
第六节 清代对宗室的管理	(55)
第三章 中国古代的宗庙与陵寝制度	(59)
第一节 宗庙与陵寝	(61)

2 清代园寝制度研究

一 宗法与宗庙	(61)
二 陵园与陵寝	(65)
三 中国古代宗庙制度	(67)
四 昭穆制度与陵寝安排	(71)
五 庙、寝、陵的关系	(73)
第二节 陵寝制度的发展	(79)
一 陵寝制度的建立	(79)
二 陵寝制度的衰退	(83)
三 陵寝制度的复兴	(90)
四 陵寝制度的变异	(96)
五 明代对陵寝制度的改革	(100)
第四章 清代的陵寝制度	(107)
第一节 清代陵区的选址	(110)
第二节 清初的陵寝建设	(113)
一 东京陵的建设	(113)
二 永陵的建立	(116)
三 福陵的建设	(118)
四 昭陵的建设	(123)
第三节 清代入关后的陵寝建设	(126)
一 清东陵的建设	(126)
二 清西陵的建设	(129)
第四节 清代帝陵陵号的拟定	(134)
第五节 清代陵寝安排的昭穆分列制度	(136)
第五章 清代园寝制度的建立	(139)
第一节 中国古代墓葬名称的变化	(141)
第二节 清代的“园寝”及其产生的社会背景	(146)
第三节 清代园寝制度的建立	(150)
第六章 清代园寝制度	(153)
第一节 清代宗室的埋葬方式	(155)
第二节 继统法的改革与清代园寝的立祖问题	(159)

第三节 清代园寝的墓位布局关系	(166)
第四节 后金时期的园寝规制	(171)
第五节 清入关后的宗室王公园寝规制	(175)
第七章 清代宗室王公园寝	(181)
第一节 清代宗室园寝茔地及祭地的来源	(183)
一 恩赐地或划拨地	(184)
二 “老圈地”	(185)
三 购置地或置换地	(186)
第二节 清东陵附近的宗室王公园寝	(189)
一 黄花山清代宗室王公园寝	(189)
1. 荣亲王园寝	(189)
2. 理密亲王园寝	(191)
3. 裕宪亲王园寝	(194)
4. 纯靖亲王园寝	(196)
5. 允禔园寝	(196)
6. 淳郡王允礪园寝	(198)
二 朱华山端慧皇太子园寝	(203)
三 “用宗室公礼视葬”的追封贝勒永璕园寝	(207)
四 遵化市西三里乡愉恪郡王允禩家族园寝	(209)
第三节 清西陵附近的宗室园寝	(209)
第四节 清代宗室园寝中的特例	(215)
一 按帝王礼治葬半途而毁的园寝——“皇父摄政王” 多尔袞的园寝	(215)
二 清代最大的园寝——怡贤亲王允祥园寝	(220)
三 清代规格最高的园寝——醇贤亲王奕𫍽园寝	(222)
第八章 清代公主、格格园寝	(227)
第一节 清代公主、格格的品极	(229)
第二节 清代公主、格格的园寝制度	(231)
第三节 清代公主园寝与北京“公主坟”地名	(233)
1. 固伦端献长公主园寝	(233)
2. 固伦端顺长公主园寝	(234)